

共青团西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西师团发〔2015〕4号



西北师范大学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 实施方案

各基层团委：

为贯彻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，以实际行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“群团组织要增强自我革新的勇气”的重要要求，围绕全团“凝聚青年、服务大局、当好桥梁、团要管团”四维工作格局，根据团中央《关于实施高校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的通知》精神和团省委有关要求，结合我校共青团工作实际，特制定《西北师范大学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实施方案》。

一、实施范围

本方案中的基层团支部主要包括我校班级、社团、网络、活动项目、实验室、宿舍等各类学生团支部（总支）。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将长期实施，学校团委于今年全面启动后，2016年将适时对工作实施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，就下一步工作进行部署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1、坚持党建带团建。争取学院党组织的高度重视，将团支

部的活力提升作为学院党建带团建的重要内容，指导、支持团支部建设和工作开展。

2、 强化问题导向。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特别是着力解决团支部功能虚化弱化，凝聚力、影响力不高，团员教育管理的办法不多、效果不明显等问题。

3、 突出时代特点。把握好学校工作新常态、团员学生思想行为新特点等对学校共青团工作理念、内容、方式带来的影响，谋划和加强基层团支部建设。

4、 尊重团员主体。将激发团员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力作为团支部活力提升的源泉，组织支部活动请团员学生一起设计、动议支部大事请团员学生一起决定、开展支部工作请团员学生一起参与、考评支部绩效请团员学生一起评价，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，提升团支部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。

三、基本目标

1、提升组织的运行活力。通过加强和改进团支部的基础团务管理、队伍建设和必要的制度建设，促进团支部的组织运转更加规范、顺畅。

2、提升工作的开展活力。通过明确团支部的工作职责和功能内涵，改进工作方式、创新工作载体，促进团支部的工作开展更富针对性、实效性。

3、提升团员的参与活力。通过扩大基层民主，完善创新团支部的设置方式、成员配备，促进更多团员学生积极参与、推动团支部的工作和建设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基层团支部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中的职责和任务

1、围绕提升组织的运行活力方面

（1）强化支部覆盖。在巩固传统班级建立团支部的基础上，重点推进学生社团普遍建立团支部，同时鼓励创新探索建立活动项目、实验室、宿舍等各类学生团支部，完善网络建团。

（2）做实基础团务。规范团员发展，按规范流程积极发展团员；严格团费收缴、使用，加强收缴登记、使用公示；加强团员教育管理，重点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；争取党组织支持，做好推优入党工作，对符合条件的“推优入党”候选人全面考察、充分评议，形成团支部意见，并由团员大会讨论通过。

（3）完善工作制度。明确团支部及支委工作职责、工作标准，建立健全团支部建设和工作的经验总结、知识传承等机制；创新开展“三会两制一课”，明确团员大会、支委会、团小组会的议事范围和决议权限，严格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，提高团课的参与面、吸引力；创新团日活动的形式载体，紧密结合团员学生兴趣特点进行策划设计，提高活动的育人实效。

（4）理顺班团关系。突出团支部为核心的班集体建设，充分发挥团支部的政治核心作用。结合支部实际，理顺团支部与班委会关系，发挥团支部模范带头作用；探索实行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，团支部和班委会一体运行、协同工作机制；完善班团工作决策机制，评奖评优、人员推荐等重要事务须经支委会通过，

由团员学生大会决定。

2、围绕提升工作的开展活力方面

(1) 明确职责功能。落实上级团组织要求,根据支部特点,将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相结合、常规性工作和阶段性工作相结合,明确支部自身的工作职责和内容(包括但不限于团建团务、思想引领、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、创新创业、职业发展、网络宣传、文体活动、互助帮扶、推优入党等方面);强化品牌建设,继承优良传统,建设团支部工作品牌项目体系,谋求特色发展。

(2) 做好新媒体工作。加强团支部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建设,发挥新媒体在思想引领、舆论引导、信息沟通中的重要作用;围绕学校、院系工作,科学设置主题,引导和鼓励团员学生为促进学校发展、推动校园民主管理、优化校园环境等方面建言献策;推动每名支部成员成为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,在网络中积极传播和弘扬正能量。

3、围绕提升团员的参与活力方面

(1) 扩大支部民主。按照团章规定,保障团员权利、按时定期换届,做到基层团支部一年换届一次,学生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一年;严格支部委员任期制度,团支部书记、支部委员任期一年,连任不得超过两届;团支部换届实行差额选举,支部书记不指定候选人,通过公开竞争、民主选举产生;保障团员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,强化支部成员对工作开展、推优评奖等事务的话语权。

(2) 合理设置支委。在传统的组织委员、宣传委员等成员

设置基础上，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工作实际需要，改革支部成员构成，可与班委会成员一体化统筹设置，适当增加实践委员、网络委员等委员设置和数量，并可面向创新创业、职业发展等领域设置委员；厘清工作职责，明确支部委员会、支部成员在支部职能履行和工作开展中承担的具体责任。

（3）联系服务团员。加强支委与支部成员的联系，关心困难同学，及时了解、积极反映他们的思想动态、学习生活情况以及利益诉求，力所能及地帮助解决实际困难；鼓励支委或支部成员与各类困难同学进行结对，通过服务贴近同学、团结同学、引导同学、赢得同学；创新服务方式，做好院系党政和上级团组织联系同学的桥梁纽带。

（二）学院团组织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中的职责和任务

1、优化工作环境。推动党建带团建的制度政策落实，争取学院党政支持；推动将团支部建设纳入党建考核，将团建和党建一同规划、一同部署、一同考核，健全督导检查通报制度；明确党组织指导、支持团支部工作责任，为团支部活力提升提供必要场所、时间、经费等资源保障。

2、强化工作指导。结合院系实际，明确团支部工作职责，提供工作项目、载体、资源等支持；关注学生成长、就业核心需求，发挥育人价值，强化团支部育人作用；以推进“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”为依托，记录支部成员参与团支部活动的成长经历，将“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”作为团支部评奖评优、推优入党和学生综合素质拓展评价的重要依据。

3、拓展基层阵地。按照“组织随着青年走，团在青年群体建”的原则，根据青年学生聚集特点，在巩固班级团支部建设基础上，结合实际，推进社团建团、公寓建团、实验室建团、网络建团等新型建团模式；强化班级团支部教育、管理、服务功能，发挥团支部的先锋带头作用；建立健全临时团支部建设、运行管理机制，提高团建工作实效。

4、加强工作协同。健全团教协作机制，加强与学院有关部门、老师协同，形成合力，为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营造良好氛围；加强校内外、院系内外支部共建、联建，健全团组织内外协作机制，为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提供资源支持；加强院系团组织指导力度，制定学院团委指导团支部建设的具体要求及考核办法，为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创造有利条件。

5、开展指导培训。建立健全团组织加强基层团干部教育培训机制，以学校团校培训为主体，面向团支部书记、支部成员，定期进行党的理论、团的知识以及工作方式方法等方面的轮训；组织开展基层团干部“健康成长大讨论”，锤炼工作作风；加强工作交流，健全信息沟通、经验分享、工作观摩、活动合作等机制，促进上下级团组织之间、基层团支部之间的互动交流。

6、完善考核机制。明确团组织责任，强化督导考核，形成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有部署、有指导、有检查、有考核的工作氛围和机制；优化考核方式，细化考核办法，加大对团支部工作指导和评价考核力度，建立支部、支委工作述职评议机制，推动支部工作开展规范化、制度化、有形化、经常化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、学院团委要把实施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与学习贯彻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，与学习贯彻共青团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，高度重视，广泛动员，加强研究谋划和系统设计，目标层层明确，任务层层分解，责任层层落实。

2、要根据学校团委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学院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方案。特别是在抓好团的基础工作、推进重点突破、强化指导上下功夫。

3、要结合学校、学院中心工作，在加强分类指导、强化服务供给、优化工作环境中动脑筋，明确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的目标任务、具体举措，争取各类资源，为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创造良好条件；基层团支部要结合支部特色和专业特点，在查找存在问题、服务团员学生、厘清班团关系上想办法，切实提高团支部工作和建设的覆盖面、影响力。

4、要强化宣传引导，加强典型选树，挖掘、提炼先进经验，树立优秀典型，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宣传手段，推广好经验、分享好做法，营造实施“活力提升”工程的浓厚氛围。同时，加强指导督查，抓好工作落实，坚持规范，确保质量，彰显特色，努力形成我校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的良好局面。学校将于2016年进行阶段总结，遴选表彰一批“活力团支部”。

共青团西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5 年 10 月 29 日

抄报：校党委，校行政，团省委。

抄送：学校办公室，党委组织部、宣传部，学生处，教务处，民培办，
校工会、兰天学生公寓管理中心，研究生学院（党委研究生工作部），各学院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。

共青团西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5 年 10 月 29 日印发
